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孟农领〔2025〕2号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孟津区 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项目库第一次动态调整的审定决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
领导小组会议通过)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于 12 月 30 日在区委五楼会议室组织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对 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动态调整情况进行了审议。会议听取了区农业农村局关于拟调整项目情况汇报，经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深入研究探讨，最终形成以下决议：

原则同意区农业农村局申报的 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阳光

玫瑰产业园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半坡村光伏电站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姚凹村光伏电站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赵沟村光伏电站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武家湾村光伏电站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孟津区常袋镇姚凹村中医药文化产业园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会盟镇会盟农谷黄河稻田艺术农业园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会盟镇李庄村粮食增产储能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孟津区城关镇牛步河社区大樱桃种植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孟津区白鹤镇水木孟津未来农场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孟津区朝阳镇南陈村特色餐饮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横水镇元庄村乡村旅馆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孟津区朝阳镇卫坡村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孟津区朝阳镇卫坡村民宿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孟津区麻屯镇杨岭村大樱桃种植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孟津区麻屯镇庙后村大樱桃种植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孟津区城关镇灋阳社区农事服务中心项目、2025 年孟津区城关镇王庄社区民宿项目、2025 年孟津区送庄镇西瓜种植基地设施提升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会盟镇农事综合服务中心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会盟镇粮食仓储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阳光玫瑰产业园集体经济项目、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半坡村阳光玫瑰产业园集体经济项目等共 23 个产业发展项目纳入 2025 年度项目库，投资额度 10245 万元。原则同意 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阳光玫瑰仓储物流集体经济项目调整投资额度和建设内容。

经会议审定，2025年度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共入库项目88个，项目投资总额22616.49万元，其中：产业发展项目44个，投资额19505万元；乡村建设行动项目40个，投资额2851.49万元；就业项目4个，投资额260万元。

会议要求：要维护项目库建设的严肃性，凡是使用衔接资金建设的项目必须从项目库中选择。项目一经入库，行业部门和建设单位不得随意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和投资额度，如需调整必须提出书面申请和充分理由，并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形成审定意见后方可调整。

会议强调：要抓紧开展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对拟于2025年上半年实施的项目，行业部门和建设主体要尽快开展项目用地、环评、设计、评审等前期工作，为项目批复实施预留充足建设时间，确保项目尽快建成、尽快见效，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坚强支撑。

附件：

- 1、洛阳市孟津区2025年度区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统计表（新纳入）
- 2、洛阳市孟津区2025年度区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统计表（调整）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年1月10日



附件 1:

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区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产业发展 项目统计表（新纳入）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帮扶机制
1	孟津区	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阳光玫瑰产业园集体项目	种植业基地	新建	常袋镇半坡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在常袋镇半坡村园地上建设阳光玫瑰种植大棚, 电网、喷灌、滴灌、蓄水池等农业配套设施。	2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 18 个村集体经济及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	建成后资产归常袋镇政府所有, 项目用于阳光玫瑰种植, 采用租赁模式, 交由第三方运营商经营, 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 6%, 带动半坡村集体经济及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 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 收益 30% 部分用于马岭、姚凹、西小梵、英古、西杨沟、赵沟、酒流凹、土门、半坡、赵凹、武家湾、石碑凹、小崔沟、拐坪、常平、东小梵、潘庄、东地等 18 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 70% 部分用于全镇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增收, 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分配方案, 带动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增收。
2	孟津区	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半坡村光伏电站集体项目	光伏电站建设	新建	常袋镇半坡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在常袋镇半坡村小学、村委屋顶建设 200KW 光伏电站一座。	11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半坡村集体经济及 7 户脱贫户和 2 户监测对象。	光伏电站设计使用寿命不低于 25 年, 项目建成后, 产权归常袋镇半坡村, 预计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 6% 带动 7 户脱贫户和 2 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 每年由半坡村制定收益分配方案, 项目收益的 30% 部分可用于集体公益事业, 70% 部分用于全村 7 户脱贫户和 2 户监测对象增收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

3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常袋镇姚凹村光伏电站集体经济项目	光伏电站建设	新建	常袋镇姚凹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在常袋镇姚凹村中药材加工厂房屋顶建设200KW光伏电站一座。	11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姚凹村51户脱贫户和6户监测对象。	光伏电站设计使用寿命不低于25年，项目建成建成后，产权归常袋镇姚凹村，预计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51户脱贫户和6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姚凹村制定收益分配方案，项目收益的30%部分可用于集体公益事业，70%部分用于全村51户脱贫户和6户监测对象增收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
4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常袋镇赵沟村光伏电站集体经济项目	光伏电站建设	新建	常袋镇赵沟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在常袋镇农产品加工厂房屋顶建设300KW光伏电站一座，配套附属设施。	18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及697户脱贫户和97户监测对象。	光伏电站设计使用寿命不低于25年，项目建成建成后，产权归常袋镇人民政府所有，预计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30%部分用于马岭、姚凹、西小梵、英古、西杨沟、赵沟、酒流凹、土门、半坡、赵凹、武家湾、石碑凹、小崔沟、拐坪、常平、东小梵、潘庄、东地等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70%部分用于全镇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分配方案，带动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5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常袋镇武家湾村光伏电站集体经济项目	光伏电站建设	新建	常袋镇武家湾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在常袋镇常袋武家湾村物流冷链厂房屋顶建设200KW光伏电站一座，配套附属设施。	11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及697户脱贫户和97户监测对象。	光伏电站设计使用寿命不低于25年，项目建成建成后，产权归常袋镇人民政府所有，预计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30%部分用于马岭、姚凹、西小梵、英古、西杨沟、赵沟、酒流凹、土门、半坡、赵凹、武家湾、石碑凹、小崔沟、拐坪、常平、东小梵、潘庄、东地等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70%部分用于全镇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分配方案，带动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6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常袋镇姚凹村中药材产业园项目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常袋镇姚凹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局	依托常袋镇姚凹村千亩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中医药文化产业园。对原姚凹村小学进行改造建设,设置中医药文化展示馆,高标准打造中医理疗康养中心,以及相关配套设施。	39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18个行政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常袋镇政府所有,采用租赁经营模式,交由第三方公司运营。项目建成后,预计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30%部分用于马岭、姚凹、西小范、英古、西杨沟、赵沟、酒流凹、土门、半坡、赵凹、武家湾、石碑凹、小崔沟、拐坪、常平、东小范、潘庄、东地等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70%部分用于全镇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分配方案,带动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7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镇会盟镇农业谷稻田艺术项目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会盟镇双槐村	2024.11-2025.12	区农业局	新建稻田艺术农业园小火车(铺设轨道约1670米,54席观光火车、综服站台2处、园区大门1座、主舞台1座、观景塔1座)。	98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会盟镇20个行政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设完成后采用出租的模式,由运营商具体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该项目比较稳定,综合收益率较高,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是	项目期内,项目收益通过会盟镇党政联席会将项目年收益不低于70%用于会盟镇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部分可作为集体公益金分配给双槐村、陆村社区、东良村等20个村发展社会公益事业。
8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镇李庄粮食增能项目	加工业	新建	会盟镇李庄村	2025.01-2025.10	区农业局	配套20吨粮食烘干机6套,5吨烘干机2套,100吨地磅一台。建设长50米,宽40米,高17米的烘干机车间一间,长40米,宽40米的水稻育苗车间一间,长30米,宽20米,高6米的粮食储放库两间。修建长30米,宽8米的厂区路面。	6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全镇20个行政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设完成后采用出租的模式,由运营商具体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该项目比较稳定,综合收益率较高,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是	项目期内,项目年收益70%用于全镇20个村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30%部分可作为集体公益金通过镇党政联席会,分配给李庄村、老城村、下古村,等20个村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9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城关镇牛步河社区樱桃种植集体经济项目	种植业基地	新建	城关镇九泉社区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大棚40座，储藏室950平方，管理用房200平方，地面硬化400平方，供排水200米、滴水设备1套、厕所等配套设施等。	4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城关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及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	建成后资产归城关镇政府所有，项目用于大樱桃种植，采用租赁模式，交由第三方运营商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城关镇18个社区集体经济及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30%部分用于城关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70%部分用于全镇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分配方案，带动750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增收。
10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白鹤镇水木孟津农场集体经济项目	种植业基地	新建	白鹤镇	2025.01-2025.12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占地148亩蔬菜工厂及其配套设施。	10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白鹤镇29个村集体经济和1186户脱贫户及182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建成后，产权归白鹤镇人民政府所有，采用合作经营模式，交由第三方公司运营，预计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白鹤镇29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及1186户脱贫户及182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收益的30%部分用于壮大29个村村级集体经济，70%部分可以用于全镇29个行政村（社区）脱贫户及监测对象通过设置村级公益性岗位、参与项目务工等方式差异化增收，具体分配方案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
11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朝阳镇南陈村特色餐饮集体经济项目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朝阳镇南陈村	2025.01-2025.12	区农业农村局	新建2层钢构厂房，共计800平方米。	13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朝阳镇南陈村、后李村、煤窑村、北陈村等4个村99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该项目建成后进行租赁，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促进村集体收入发展和困难群众务工增收。	是	项目期内，项目年收益不低于70%用于南陈村、后李村、煤窑村、北陈村等4个村99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部分作为村集体收入，用于发展4个村村级公益事业。

12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横水镇元庄村乡村旅游经济项目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横水镇元庄村	2025.01-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利用原横水镇元庄村小学现有校舍,改造公寓间、标准间等住宿房间70余间,改造餐厅、会议室、多功能室、洗衣房等配套房间10余间,并购置相关配套设施。	500	财政衔接资金	横水镇17个村集体及全镇17个村1444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服务孟津煤矿职工及近郊游客住宿、餐饮、团建、会议等需求,综合收益不低于投资额6%。	是	项目年收益50%用于全镇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分配;20%作为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村级公益事业;30%作为镇级公益公积金,用于发展镇级公益事业。
13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朝阳卫坡村乡村旅游经济项目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朝阳镇卫坡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新建3层民宿,建筑面积约4000平方米。	8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朝阳镇卫坡村、高沟村、伯乐村、徐沟村、周寨村、后李村、煤窑村、北陈村、游王村等9个村253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该项目建成后进行租赁,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促进村集体收入发展和困难群众务工增收。	是	项目期内,项目年收益不低于70%用于卫坡村、高沟村、伯乐村、徐沟村、周寨村、后李村、煤窑村、北陈村、游王村等9个村253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部分作为村集体收入,用于发展9个村村级公益事业。
14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朝阳卫坡村民宿经济项目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朝阳镇卫坡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新建3层民宿,建筑面积约4200平方米。	84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朝阳镇卫坡村、高沟村、伯乐村、徐沟村、周寨村、后李村、煤窑村、北陈村、游王村等9个村253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该项目建成后进行租赁,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促进村集体收入发展和困难群众务工增收。	是	项目期内,项目年收益不低于70%用于卫坡村、高沟村、伯乐村、徐沟村、周寨村、后李村、煤窑村、北陈村、游王村等9个村253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部分作为村集体收入,用于发展9个村村级公益事业。

15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杨岭村大樱桃种植集经济项目	种植业基地	新建	麻屯镇杨岭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杨岭村40亩樱桃树地建设高标准温室大棚，并配套道路、灌溉等基础设施。	6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麻屯镇17个非脱贫村的集体经济及189户脱贫户和20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麻屯镇人民政府，招募运营商具体经营，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	是	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17个非脱贫村项目收益具体分配金额，17个非脱贫村各自制定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差异化二次分配，收益不低于70%用于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务工增收，剩余部分用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16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庙后村大樱桃种植集经济项目	种植业基地	新建	麻屯镇庙后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庙后村45亩樱桃树地建设高标准温室大棚，并配套道路、灌溉等基础设施。	675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麻屯镇5个脱贫村的集体经济及524户脱贫户和5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麻屯镇人民政府，采用出租的模式，招募运营商具体经营，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	是	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5个脱贫村项目收益具体分配金额，5个脱贫村各自制定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差异化二次分配，收益不低于70%用于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务工增收，剩余部分用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17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城关镇灊阳社区农事服务中心项目	农业社会化服务	新建	城关镇灊阳社区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农事服务中心展厅一座1500平方米，花椒加工设备一套。	3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城关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及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	该项目拟由城关镇政府承建，建成后，农事服务中心归灊阳社区所有，用于花椒交易及为周边社区群众提供农技咨询、农资服务、农机服务、仓储服务、产品交易等服务。花椒加工设备归杨庄社区所有，用于花椒加工。该项目由灊阳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及杨庄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监督。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城关镇18个社区集体经济及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30%部分用于城关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70%部分用于全镇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分配方案，带动750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增收。

18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城关王庄社区民宿项目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城关王庄社区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民宿2层60间(占地1500平方米)及配套设施(围墙、硬化等)。	45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城关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及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	建成后资产归王庄社区所有,项目用于发展民宿旅游,采用租赁模式,交由第三方运营商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城关镇18个社区集体经济及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30%部分用于城关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70%部分用于全镇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分配方案,带动750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增收。
19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送庄镇西瓜种植基地提升项目	产业项目	新建	送庄镇送庄社区	2025.04-2025.12	区农业农村局	利用9亩设施用地新建西瓜种植大棚3座,配备地埋管等配套设施。	12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送庄镇16个村集体经济以及全镇325户脱贫户、32户监测对象。	在送庄镇送庄社区对西瓜种植基地设施进行改造提升,利用9亩设施用地新建西瓜种植大棚3座,配备地埋管等配套设施。	是	项目建成后,通过承租方运营,年产生收益用于带动全镇16个村集体经济增收,并由村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社会救助等形式,制定差异化分配方案增加全镇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家庭收入
20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会盟镇综合服务集体项目	农业社会化服务	新建	会盟镇李庄村	2025.02-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配套20吨粮食烘干机6套,5吨烘干机2套,100吨地磅一台。建设长50米,宽40米,高17米的烘干车间一间,长40米,宽40米的水稻育苗车间一间,长30米,宽20米,高6米的粮食储放库两间。建	6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全镇20个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设完成后采用出租的模式,由运营商具体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该项目比较稳定,综合收益率较高,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是	项目期内,项目年收益70%用于全镇20个村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30%部分可作为集体公益金通过镇党政联席会,分配给李庄村、老城村、下古村,等20个村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设农技服务站，包含农机停放场地，农用拖拉机及配套犁耙、播种设备，插秧机，无人机喷洒机等设备。修建长30米，宽8米的厂区路面。							
21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会盟镇粮食仓储经济项目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会盟镇下古村	2025.02-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5千平方米左右的粮食仓库，用于储存玉米、大豆、小麦等粮食作物，配套集粮收储、运输等一体的综合性设备若干套。	6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全镇20个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设完成后采用出租的模式，由运营商具体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该项目比较稳定，综合收益率较高，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是	项目期内，项目年收益70%用于全镇20个村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30%部分可作为集体公益金通过镇党政联席会，分配给下古村、老城村、李庄村，等20个村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22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阳光玫瑰产业园经济项目	种植基地建设	新建	常袋镇半坡村、家湾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在常袋镇半坡村、武家湾村28亩园地上建设阳光玫瑰种植大棚，建设2亩高标准阳光玫瑰种植、展示大棚、道路、挡水墙、围墙、看护房、并配套电网、喷灌、滴灌、蓄水池等农业设施。	25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及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	建成后资产归常袋镇政府所有，项目用于阳光玫瑰种植，采用租赁模式，交由第三方运营商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半坡村集体经济及全镇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30%部分用于马岭、姚凹、西小梵、英古、西杨沟、赵沟、酒流凹、土门、半坡、赵凹、武家湾、石碑凹、小崔沟、拐坪、常平、东小梵、潘庄、东地等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70%部分用于全镇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分配方案，带动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23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常袋镇半坡村阳光玫瑰产业园集体经济项目	种植基地建设	新建	常袋镇半坡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在常袋镇半坡村82亩园地上建设阳光玫瑰种植大棚、并配套电网、喷灌、滴灌、蓄水池等农业设施。	3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及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	建成后资产归常袋镇政府所有，项目用于阳光玫瑰种植，采用租赁模式，由第三方运营商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半坡村集体经济及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30%部分用于半坡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70%部分用于全镇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收益分配方案，带动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	-----	------------------------------	--------	----	--------	-----------------	--------	---	-----	----------	-------------------------------	--	---	--

附件 2:

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区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产业发展 项目统计表（调整）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调整前资金规模	调整后资金规模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帮扶机制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阳光玫瑰仓储物流集体项目	市场建设和农村物流	新建	常袋镇半坡村、小崔沟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在常袋镇半坡村、小崔沟村园地上，建设阳光玫瑰分拣车间 2532 平方米（分拣设备 2 套），冷链保鲜库 5253 立方米，及配套设施。	390	7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 18 个集体经济及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	2025 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阳光玫瑰分拣仓储物流集体经济项目，建成后资产归常袋镇政府所有。项目用于阳光玫瑰等农产品分拣、仓储、物流，与企业合作，将项目资产赁给运营企业，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 6%，带动 18 个村集体经济及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 30% 部分用于马岭、姚凹、西小梵、英古、西杨沟、赵沟、酒流凹、土门、半坡、赵凹、武家湾、石碑凹、小崔沟、拐坪、常平、东小梵、潘庄、东地等 18 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 70% 部分用于全镇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化二次分配方案，带动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增收。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1月10日印发
